

证券代码：835708

证券简称：蓝能科技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温州蓝天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二十二路 379 号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沁女士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决定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0,008,869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在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带领下，公司全体员工积极进取，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效益，财务工作完成良好。董事会对该议案进行表决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0,008,86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在 5 名董事任职期间，公司整体运作规范，独立性强，信息披露规范，“三会”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等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要求，且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，

公司经营取得了较大进展。董事会对该议案进行表决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0,008,86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在 3 名监事任职期间，公司整体运作规范，独立性强，信息披露规范，“三会”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等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要求，且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，公司经营取得了较大进展。监事会对该议案进行表决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0,008,86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以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70,008,869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2.2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 15,401,951.18 元（含税）。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0,008,86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同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出具的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，公司据此编制了年度报告及摘要。董事会对该议案进行表决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0,008,86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拟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具体负责公司的会计报表审计、验资及其他相关业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0,008,869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融鹏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熊希哲、高鹏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

任公司相关业务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温州蓝天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温州蓝天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温州蓝天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5月16日